

证券代码:002880

证券简称:卫光生物

公告编号:2021-059

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1年11月23日，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在深圳市光明区光侨大道3402号公司办公楼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袁志辉先生主持，与会监事经审议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了顺利完成第三届监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按照法律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推荐和审核，认为邬玉生先生、耿鹏先生均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担任公司监事的条件。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拟向公司股东大会提名邬玉生、耿鹏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1）详见2021年11月24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署的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1月24日